

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吉林省总工会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吉林省委员会
吉林省妇女联合会

文件

吉测联字〔2017〕3号

关于举办“南方测绘杯”第五届全省测绘 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市（州）、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测绘地理信息局、规划局），各测绘资质单位，有关高校：

为贯彻落实《国家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中长期规划（2010—2020年）》、《测绘地理信息“十三五”人才发展规划》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吉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

根据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关于做好“南方测绘杯”第五届全国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选拔工作的通知》（测办〔2016〕98号）要求，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定于2017年6月联合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共青团吉林省委员会、省妇女联合会共同举办吉林省第五届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同时遴选代表队参加第五届全国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竞赛活动的意义

举办全省测绘地理信息职业技能竞赛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人才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推动我省测绘地理信息生产技术进步和创新，提高测绘地理信息工作者技术水平和操作能力的重要举措，是展示我省测绘地理信息工作者精神风貌和参赛各单位整体水平的一次良机，对于激发广大测绘地理信息工作者钻研业务、爱岗敬业，不断提高技能水平的热情，推进我省测绘地理信息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提升测绘地理信息保障服务能力具有重要作用。

二、竞赛选拔工作的主要内容

本次全省测绘地理信息职业技能竞赛是全国第五届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的重要组成部分。竞赛选拔工作应该坚持“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结合生产实际，注重工作实效，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努力实现“以赛促学、以赛促培、以赛促练、以赛促建”的工作目标。

（一）组织机构。

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对竞赛工作高度重视，专门成立竞赛组委会，负责竞赛的组织领导，成员由省测绘地理信息局、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共青团吉林省委员会、省妇女联合会的有关领导组成。竞赛组委会下设竞赛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吉林省测绘职业资格管理中心，具体负责竞赛安排和日常的管理工作，并为竞赛选拔提供业务指导和技术支持。本届竞赛由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冠名。

（二）竞赛项目设置、时间和地点。

竞赛项目分为工程测量、地图制图两个项目。竞赛拟于2017年6月举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各市（州）选拔工作应在4月底前完成。

（三）竞赛标准与内容。

竞赛以国家职业标准高级技能（国家职业资格三级）的知识和技能要求为基础，并结合测绘技能人才培养要求和生产岗位需要，适当增加新知识、新技术、新技能等相关内容。竞赛采取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相结合的方式，侧重于技能操作考核。其中，工程测量竞赛的技能操作考核内容为1:500数字化测图，地图制图竞赛的技能操作考核内容为地理信息数据处理。理论知识考试成绩占30%，技能操作考核成绩占70%。两个专业的技能考核内容另行通知。

（四）参赛选手选拔与组队。

参加全省决赛的选手应通过各市（州）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组织选拔赛的方式产生。每个比赛项目各市（州）测绘地

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至少选派 1 支代表队参加全省决赛，长春地区每个比赛项目至少选派 3 支代表队参赛。梅河口市、公主岭市、局直属单位省基础测绘院、省地理信息院、省航测遥感院、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可单独组队参赛。决赛队由 4 人组成，其中包括领队 1 人、技术指导 1 人，参赛选手 2 人，领队负责本参赛队的组织领导工作。

（五）参赛资格。

测绘资质单位的从业人员不受身份、学历和职务的限制，凡持有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颁发的工程测量员或地图制图员职业中级技能（国家职业资格四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含中级），均可由单位组队参赛。各单位应选拔推荐政治素质好，业务精良，能代表本单位最高技能水平的专业人员参赛。

（六）奖项设置。

成立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评委会，具体负责竞赛的评判。每个参赛项目奖项设置为：

1. 个人奖。

（1）对获得各项目决赛第 1 名的选手，经核准后，报请省总工会授予“吉林省技术创新标兵”称号。

（2）对获得各项目决赛第 1 名的女选手，经核准后，报请省妇联授予吉林省“中国岗位明星”荣誉称号。

（3）对获得各项目决赛第 1 名的选手，经核准后，报请省人社厅授予“全省技术能手”荣誉称号。

（4）对获得各项目决赛第 1—3 名，且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

(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选手,经核准后,报请团省委授予“全省青年岗位能手”荣誉称号。

(5)对获得各项目决赛第1—10名的选手,由省测绘地理信息局授予“全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能手”荣誉称号,颁发证书,并按照有关规定晋升相应职业与等级的职业资格。

(6)对在各项目决赛中遵守竞赛规则且完成比赛的其他选手授予“全省测绘地理信息行业优秀技能人才”荣誉称号。

2. 集体奖。

(1)对各项目决赛中团体成绩优秀的参赛队,分别授予“团体一等奖”1个、“团体二等奖”2个、“团体三等奖”3个,颁发奖牌。

(2)对各项目决赛中获得“团体一等奖”参赛队所在地的市(州)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授予“测绘地理信息高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荣誉称号,颁发奖牌。

(3)对积极承办、精心组织的单位,授予“特别贡献奖”,颁发奖牌。

(4)对组织领导得力、积极发动行业、精心开展选拔、宣传广泛深入、工作成效显著的市(州)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授予“优秀组织奖”,颁发奖牌。

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将根据赛获奖单位或个人的专业特长、理论考试成绩和专业成绩,最终确定参加第五届全国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人选。

三、竞赛选拔工作要求

(一) 加强领导，周密部署。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相应工作机构，坚持“勤俭节约、务实高效”的办赛原则，发动行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积极参赛，切实组织好本地区参赛选手的选拔和推荐工作。要通过组织市（州）选拔赛的方式遴选出水平高、素质好的优秀选手代表本地区参赛。要正确处理好竞赛与安全生产的关系，确保竞赛活动公正公平、科学合理、规范有序地开展。

(二) 精心组织，积极参赛。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认真组织参赛选手开展理论知识培训和技能操作训练，要通过组织技术点评等技术交流活动，深入分析竞赛的技术难点，研究改进方法，提高竞赛技术工作质量。要精心挑选集训师资，切实保障集训时间和经费，认真制定严谨、科学的集训计划，精心组织实施，帮助参赛选手切实提高竞技水平。要加强参赛人员的思想工作，端正比赛态度，培养集体荣誉感，树立大局意识、团队意识和良好道德风尚，文明参赛，力争在全省竞赛上取得精神文明与竞赛成绩的双丰收。

(三) 加强宣传，扩大影响。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应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大力宣传职业技能竞赛活动对培养、选拔和激励测绘地理信息高技能人才的重大意义，宣传通过竞赛涌现出来的测绘地理信息行业优秀高技能人才的先进事迹，引导广大从业人员立足本职工作，爱岗敬业，岗位成才，鼓励广大青年职工钻研新技术、掌握新技能、争创新业绩，从而彰显行业力量，扩大社会影响。

(四) 统筹协调，及时沟通。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按照“统一指挥、分级管理、分工协作、各司其责”的原则，统筹协调，上下联动，有序推进。为便于统筹协调竞赛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请各市（州）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将各地区选拔工作进展情况，开展竞赛筹办工作的先进经验、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及时报送竞赛组委会办公室（省测绘职业资格管理中心）。

四、报名办法及联系方式

请各市（州）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本地区参赛队的领队、技术指导和参赛选手认真填写《第五届全省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队领队登记表》、《第五届全国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队技术指导登记表》和《第五届全国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选手报名表》经所在单位和市（州）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盖章后，于2017年4月末前将参赛队领队登记表、技术指导登记表和参赛选手报名表，连同参赛选手本人两张小2寸免冠彩色近照（背面注明姓名和身份证号）一并报送至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各市（州）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应对参赛选手填写的内容严格把关，严禁弄虚作假，如发现违纪行为，将取消选手参赛资格，并给予通报批评。参赛选手注册登记后概不更替。

联系人：毛雪松 联系方式：0431—87930707

吕东业 联系方式：0431—87932112

传 真：0431—87932112

特此通知。

- 附件：1. “南方测绘杯”第五届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选拔赛组委会名单
2. “南方测绘杯”第五届全省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队领队登记表
3. “南方测绘杯”第五届全省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队技术指导登记表
4. “南方测绘杯”第五届全省测绘地理信息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参赛选手登记表

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吉林省总工会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吉林省委员会
吉林省委员会



吉林省妇女联合会

2017年3月23日



附件 1:

“南方测绘杯”第五届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 行业职业技能选拔赛组委会名单

- 主任：张立民 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局长
- 副主任：张文清 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党组成员
姬国海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郭喜武 省总工会副主席
牟大鹏 共青团吉林省委员会副书记
杨秀敏 省妇联副主席
- 成 员：何树峰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
处长
袁春阳 省总工会经济技术部副部长
李 晗 省总工会技协办公室副主任
任贵彤 共青团吉林省委员会青年发展部部长
呼志辉 省妇联发展部部长
谭 川 省测绘地理信息局总工程师
肖志辉 省测绘地理信息局人事处处长
王毅平 省测绘职业资格管理中心主任

